

主席

文·圖／吳誠文

我小時候個性木訥，沉默寡言，最害怕上台說話，更不用說擔任會議主席了；偏偏事與願違。我從五六歲起在厝邊頭尾同年齡的小孩中便逐漸闖出名聲，個性帶有一點逞強不服輸、不怕與體型較大者爭鬥的傾向，又不吝於分享，因此群眾基礎相當穩固，街頭巷尾的同儕們真心相挺。只可惜群眾的媽媽們多不以為然，似乎一直誤會我而把我當周處看待，不但喜歡給我白眼以及刺激性的訓示，亦不時火冒三丈的到我家告狀（帶頭抓蛇打蜂窩、帶頭爬樹跳水溝、在她面前講成人用語、打架時咬她小孩的大腿、用大鞭炮把她的曬衣竹竿炸開花，諸如此類的），害我媽媽操勞家事之餘還得常常抓著棍子把我追到樹上去。因為上小學後革命情感一直延續，後來班上的同黨們只要是投票表決（幾乎）從不跑票（偶而有因為對手長得太可愛而舉錯手者，事後被大家修理，我也總是曉以大義後表現出以德報怨的氣度），因此當班上男生多時我總是被選為班長（不過如果男生變成少數黨時，便只能淪為副班長，除非是女性選民搞分裂）。雖然我因害怕上台而並不喜歡當班長，卻天不從人願，一直離不開類似的角色，不是班長就是隊長，長久下來也就慢慢認命習慣，到了高中以後竟然連那些冠冕堂皇、憂國憂民的話都可以上台講幾句了——臺灣的教育真是神奇。命運的青紅燈也不知道為什麼這樣閃，沒想到會念這麼久的書又竟然當上了教授，上台說話、演講都逃不掉，而雖然當主席主持會議之類的工作沒有寫在教授聘約上，卻竟也一輩子如影隨形，似乎是前世犯了錯，投胎前早已被宣判要來服社會役似的。

儘管我視其為苦差事，我知道有時候主席可以是很威風的。去年（2009）11月我受邀組了一個臺灣學者團到湖南長沙參加一個學術研討會，團中有成大李昆忠教授（也是臺灣IC設計學會理事長）、清大黃錫瑜教授、臺科大呂學坤教授、以及臺大黃俊郎教授。我們幾個人都是第一次到長沙市，因此便利用會議空檔時間跟其他臺灣與會者一起租車遊覽市區名勝。一上車大家便發現小巴士擋風玻璃前正中央牢牢站著的不是觀世音菩薩，而是一個毛澤東銅像。大家便問導遊是不是政府規定車上都得裝這個，沒想到司機搶著回答：「自個兒裝的！毛主席可靈得很，在長沙大家都供毛主席的；每輛車上都有。上回我親眼看見一輛車撞爛了，車上毛主席還是好好的，你看靈不靈。」大家目瞪口呆，只是不好意思講：「你頭撞爛了，毛主席肯定沒事的。」我



吳誠文小檔案


吳誠文，1971年巨人隊少棒國手，為國家捧回世界少棒冠軍盃。臺南一中畢業後，考進臺大電機系，1981年從臺大電機系畢業，1984年負笈美國深造，1987年取得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校區電機與電腦工程學博士。學成返國任教於清華大學電機系，2000-2003兼任系主任，2004-2007擔任電機資訊學院院長。鑽研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與測試和半導體記憶體測試，卓然有成，2004當選IEEE Fellow。2007年借調至工研院主持系統晶片科技中心，規劃推動3D-IC設計與測試技術之研發工作與產業推廣。2010年將系統晶片科技中心整合至資訊與通訊研究所，並接任該所所長，要協助臺灣建立自有品牌，與國際大廠競逐天下。

心想司機是工人階級，迷信也無可厚非，沒想到湖南女子大學畢業的年輕導遊也同司機一樣的見解：「偉大的毛主席是湖南人，是咱們長沙的光榮，在這兒家家戶戶都供著的，可以保平安呢。」她還接著說：「你們臺灣的馬主席跟宋主席也是咱們湖南人。你們也…」沒等她講完，大家趕緊七嘴八舌接話：「我們這位李昆忠教授也是一位偉大的主席，是臺灣IC設計學會主席。」「他可不是湖南人，他是臺南人。」像這樣轉移話題，實在是不希望一上這小巴士就被同化。當然因為本團有偉大的李主席，大家頓時覺得顏面大增。「愛西設計學會是咋東西呀？」沒想到這小女生四兩撥千斤，我們的李主席也啞口無言，開始思考生命的意義。

主席可以是權位的代表，但是權位伴隨的是責任；而責任可以是負擔，也可以是機會。在學術界，它代表的應該是比較屬於教學與研究之外的服務工作。臺灣的學術界各式各樣的會議可以說多如牛毛，五花八門的組織與單位此起彼落，有機會輪流當主席（或其他領導職位）的情形是很普遍的；只是我見過一些當過主席的人，後來卻難以適應不當主席的日子，甚覺不以為然。他當主席的時候意見很多，決議都是別人要執行，自己什麼也不用做。有一天卸任，輪到別人當主席，他卻在下面總是牢騷與批評一大堆，一副他什麼都懂的樣子，這個也不妥，那個也反對，決議要他做的，卻一樣也沒做，或根本做不來；因為不願付出而顯得毫無執行力。有一天重回主席位置，立刻又生龍活虎，勤於發議論出點子。碰到像這樣永遠只想當領導者，卻無法被領導的人，實在是很麻煩，而偏偏在學術界，服務工作是大家應該都要做的，因此常常會碰到。

從領導者變成被領導者，就像從主角變成配角，也像從主戰投手變成場邊跑壘指導員。我在

臺南市金城國中念書時打了兩年的青少棒，在國二時入選臺南市青少棒代表隊，叫做勇士隊。1973年5月我們在高雄市打南區青少棒選拔賽，共有7個縣市的代表隊參賽。我記得有一場比賽我上場先發，雖然對手是實力較弱的澎湖縣隊，但是我投得不甚理想，因此教練在第一局尚未失分時就把我換下場，並且要我去擔任場邊跑壘指導員。這種身分的轉換當然差異很大，而且不是「任滿離職」，而是被「陣前撤換」，當時心裡相當不能接受，因此連簡單的場邊跑壘指導員的工作也沒做好；因為不專心而指揮錯誤，造成應得分卻意外出局。由於當時我顯然態度不佳，因此不僅教練指責，連感情很好的隊友都對我不諒解，認為我沒有運動精神，不以團隊為重，讓我非常難過，也在付出沈重的代價後學到一個寶貴的教訓。還好教訓是在年少時，是在與生存競爭無關的球場上；我如果能夠比較從容的面對未來人生的各種挑戰，一輩子記得的這個教訓絕對是良師。

主席也許威風，但毛主席之於臺灣學者亦何異於李主席之於長沙的年輕導遊？「閑雲潭影日悠悠，物換星移幾度秋！」（2010.02.08）



高中時當班長，體育課集合全班同學，有時講解注意事項，有時竟也會講一些禮義廉恥之類冠冕堂皇的話。